**馬總統接受美國「彭博新聞社」（Bloomberg News）專訪：有關兩岸關係談話內容**

 **日期:2013-07-26**

**转载自：http://www.mac.gov.tw/ct.asp?xItem=105697&ctNode=5628&mp=1**

馬英九總統7月25日接受美國「彭博新聞社」（Bloomberg News）專訪，針對我國經濟情勢、貨幣政策、兩岸關係、經貿自由化、臺美關係及臺菲關係等議題回應媒體提問。

專訪答問內容如下：

問：臺灣要如何發展與中國大陸的經濟關係？

總統：在我上任後第二年，我們就決定要與中國大陸協商經濟合作的協議，因為從2003年開始，中國大陸就是臺灣第一大貿易夥伴及第一大出口市場，因此我們在追求加入區域經濟整合的過程中，中國大陸是不能忽略的一個目標。

3年前，我們與中國大陸簽訂《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》（ECFA），今年（2013年）6月21日與大陸簽的「服務貿易協議」只是《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》的一部分，因為3年前的《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》只是一個早收清單（Early Harvest Package），現在加上服務貿易的部分，其它的我們還和大陸在談「貨品貿易」（Trade in Goods），我們希望能在今年年底談出一個結果，到那時候，才算完成整個「經濟合作架構協議」的談判。對於我們的第一大貿易夥伴，需要一個這樣的經濟協議是理所當然的，因為全亞洲都在做這樣的事情，而且我們是嚴重地落後，相對於我們的貿易競爭對手，包括韓國、新加坡乃至日本，在這方面我們落後很多，因此要趕快跟上區域的腳步。

問：您是否考慮和中國大陸領導人習近平會面？

總統：有關與中國大陸領導人習近平未來可不可能會面的問題，我已多次表達過，還需要創造一些條件，才能有這樣的機會。

問：在什麼樣的條件下您會考慮與習近平會面？您有可能參加「亞太經濟合作會議」（APEC）嗎？

總統：對於雙方見面的條件，包括場合、身分等等都非常重要，因為我身為中華民國的總統，到任何地方去，都要維持這樣的身分。提到APEC，臺灣是APEC的成員，每年我們都只能派「領袖代表」。APEC的設計，與一般的國家元首高峰會不同，它不叫「元首」、「總統」或「總理」，它叫做「經濟體的領袖」（Leaders of the Economy），所以它在安排上，是不計較傳統高峰會的頭銜或身分，不過我們過去這些年來，都只能派「領袖代表」而不是領袖親自去，這些也都是需要創造條件。

在過去我們與大陸改善關係的5年中，因為雙方已經簽訂19項協議，在協商或簽訂協議時，很自然地有部會首長參與。由於雙方在這方面的接觸愈來愈多，因此我提出一套理論，叫「主權互不承認，但治權互不否認」，希望透過這樣的論述，讓雙方首長能夠見面，而不會使人誤會雙方彼此承認。因為臺灣與中國大陸之間的關係確實非常微妙，雙方不是國與國的關係，我們不把中國大陸視為外國，但是根據憲法，中華民國當然是一個主權國家，所以在這個議題上，雙方還沒有充分的共識，因此還需要再創造更多的條件。

問：在您剩餘的任期中，對於與習近平會面一事是否抱持樂觀的態度？

總統：在我剩餘不到3年的任期中，是不是有這樣的機會，以及是否感覺到樂觀，我覺得還是要看情勢的發展。因為兩岸的關係，在我上任之前，也很少有人預測能發展到現在這個階段，換言之，只要大家努力創造條件，就能創造出機會來。

我們沒有排除與中國大陸領導人習近平晤面，假如國家有這個需求，且獲得人民的支持，我當然願意會晤，但是，有一些條件需要雙方共同創造。

問：中國大陸撤除部署的飛彈是您考慮與習近平會面的前提條件之一嗎？

總統：中國大陸要不要移除飛彈，我想在軍事方面的意義不大，但布署飛彈一事的確讓臺灣人民感受不佳，但此非唯一的問題，最重要的前提還是國家有需要，人民願意支持，且在有尊嚴的情況下，雙方才有可能晤面。

我剛說軍事上意義不大的意思是「移開了隨時可以回來，它（飛彈）是活動的」。

問：可是至少是一個象徵的意義。

總統：關鍵在於剛剛所提及幾個需要克服的困難。

問：所以還是強調場合與身分的問題？

總統：對。

問：如何克服《兩岸服務貿易協議》所面臨的阻礙？

總統：臺灣在追求經濟發展的過程中，自由化為重要的目標，例如在2002年臺灣加入「世界貿易組織」（WTO）之前，我們花了12年的時間在國際和國內進行溝通和說服的工作，當時，許多人認為倘臺灣加入WTO，臺灣的農業就完了，但是加入之後，農業不但沒有完，而且競爭力提升了，所以，越來越多人體會到自由化是臺灣必走的道路。三年前我方與中國大陸簽署ECFA時，反對黨表示如果簽了，將有四百萬人的工作會受到影響，而且是「糖衣毒藥」，為此，我與反對黨主席進行一場約2小時的辯論，當時反對黨部分立場是「為了反對而反對」。假如這3年期間，兩岸沒有簽署ECFA，很難想像臺灣的經濟會變成何種情況。以農業為例，過去臺灣與中國大陸的貿易每年逆差約3億美金，但從今年上半年開始，已由逆差轉為順差，凡是ECFA早收清單所涵蓋的貨品均有大幅度的成長。但早收清單的項目非常少，約僅佔10％，所以要完成整個貨品貿易之後，效果才會完全顯現。但無論如何，追求自由化與區域經濟整合是政府不變的政策。臺灣將來若想要加入《跨太平洋夥伴協定》（TPP）及《區域全面經濟夥伴協定》（RCEP）都需要走自由化的道路。因此簽署服務貿易協議僅為開端，政府將繼續與民眾溝通，讓大家瞭解簽署服務貿易協議絕對是「利大於弊」。

今年1月1日開始，早收清單的項目全部都免稅，而我與紐西蘭在7月10日簽署《臺紐經濟合作協定》（ANZTEC），代表ECFA幫助許多過去沒有與我簽訂類此協定的國家，現在願意和我們合作，ECFA的影響係非常深遠的，下一個和我們簽署的國家可能是新加坡。所以透過ECFA一步步地擴大國際經濟的合作範圍，將使得臺灣更自由化，尤其像紐西蘭和新加坡，他們都是TPP的成員，未來也會是RCEP的成員，與他們合作對我們將來要加入此二經濟整合組織是有利的，這就是我所謂的創造條件。

問：簽署《臺紐經濟合作協定》後，是否即將與新加坡簽署經濟合作協定？是否開放中國電信業赴臺灣投資及發展？

總統：目前和新加坡的協議實質談判已經完成，正在進行最後法律的檢查，我相信應該不會花太久的時間。而與中國大陸簽署的服務貿易內容並未納入第一類的電信業，因為這方面是比較敏感的議題，對此我們特別地小心，所以我們跨出去的步伐很堅定，但是不會特別地快速，以免產生負面的影響。

其它也有部分內容是臺灣希望開放，但中國大陸不希望開放的，例如出版業。因為在中國大陸出版內容必須經過審核才能出版，是比較敏感的議題。另外，服務貿易也沒有開放大陸勞工來臺，因為涉及「人的移動」議題也是較為敏感的項目。同樣地，在貨品貿易內容倘有關臺灣農產品的部分，也是敏感的議題，未來政府會審慎處理。所以只要是涉及經濟和勞工的議題都是比較敏感的。

過去4年中，我們已經開放大陸的公司到臺灣來投資，迄今僅398家，投資金額未超過8億美元。但是他們所帶來的幹部，包括經理人員及技術人員雖然只有216人，卻為臺灣創造了6,771個工作機會，因此我們這次談《兩岸服務貿易協議》時，就引用這些數據來讓民眾放心，政府不會開放大陸勞工來臺，相反地，大陸來臺投資服務業，會為臺灣帶來更多的工作機會。

問：請問貴國與其他國家洽簽經濟合作相關協議的進度？例如與新加坡的經濟合作相關協議是否有具體的時間表？

總統：我無法精確向各位說明是哪個月份，但我們一直都與星方保持聯絡，時間應該不會太久。另外，我們與其他國家，例如與日本在兩年前簽了一項投資協議，這是《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》所帶來的效益，日本在臺投資已經60年了，從未想到與臺灣簽訂投資協議，但因為《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》的關係，日本到臺灣投資及生產後，產品再外銷到中國大陸即可享受關稅減免，因為這個產品已經算是臺灣產品了。

同樣地，我們今年3月也和美國進行協商，未來希望能夠朝簽署雙邊投資協定（bilateral investment agreement）的方向努力。

每個國家的情況不完全一樣，有的可以簽完整的、類似自由貿易協定的經濟合作協議，但有的時候需要逐步地以堆積木（building blocks）方式推動；但無論如何，這些都在啟動，而且對象都是我國主要的貿易夥伴，這是我上任前所沒有出現過的現象。

問：臺灣如何看待香港普選？

總統：香港在回歸中國大陸後一直都希望有普選，大陸也做了承諾，我們樂於看到香港朝此方向改變，我們與香港的關係也因為與大陸關係改善後，獲得突破性進展，雙方都設立代表性的機構，而且貿易也在成長。

我們跟香港的關係一向都很密切，但過去沒有官方的代表機構，交流往往受到限制，現在雙方合作的範圍越來越廣，我們樂於看到香港進一步民主化。

【總統府新聞稿】